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

**公佈**

**證監會關於南通江海  
建議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之批准  
及  
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中國證監會已核准南通江海之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之申請。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上午十時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四日就建議南通江海股份於中國一家證券交易所上市所作之公佈。

董事會欣然宣佈，中國證監會已核准南通江海之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之申請。

有關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之更多詳情，請參閱巨潮資訊網 <http://www.cninfo.com.cn>。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上午十時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 釋義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首次公開發行股票」	南通江海擬透過公開招股新股份配發及發行 A 股，該等股份建議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南通江海」	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本集團緊接首次公開發行股票前於其中擁有50%已發行股本，其主要業務為鋁電解電容器之生產及銷售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

承董事會命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紹基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方鏗先生，GBS，太平紳士、李國偉先生及梁子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北俊，GBS，太平紳士、朱知偉先生及劉源新先生。